

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以下简称“《股票发行解答（三）》”）的相关规定，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鑫科技”或“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17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所涉范围

公司 2017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涉及一次股票发行，即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股数 5,5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11,000,000.00 元，已取得股转公司下发《关于广州杰鑫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973 号）。

三、募集资金存放、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杰鑫科技已为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东路支行，账号：44050158050100000594），并将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入了该专项账户。杰鑫科技于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东路支行上级支行）、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符合股转公司的要求。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和《关于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补发）》（披露日期为：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告编号为：2017-021），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包括购买固定资产、购买原材料。具体使用金额分配如下：

序号	募集用途	使用金额（元）
1	购买固定资产	4,220,000.00
2	购买原材料	6,78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2) 2017 年度，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1,000,000.00
加：2017 年度利息收入	12,404.21
二、2017 年度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1,012,404.21

注：2017 年度专户手续费等费用支出均系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

(3) 2017 年度，公司 200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2017 年度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元）	11,012,404.21		
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承诺使用金额（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金额（元）	2017 年度实际使用金额（元）
购买固定资产	4,220,000.00	-	4,220,000.00
购买原材料	6,780,000.00	-	6,599,278.42
合计	11,000,000.00	-	10,819,278.42
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元）	193,125.79		

3、是否存在“在股转公司出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4、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存在变更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及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原募集资金用途为购买固定资产支出 400.00 万元，购买原材料支出 700.00 万元。但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公司根据实际需求调整了购买固

定资产方案，超出了原预计的购买固定资产金额合计 22.00 万元，但未能及时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审议并公告。

经主办券商督导并提醒，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补充披露公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21），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购买固定资产支出 422.00 万元，购买原材料支出 678.00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议案》，并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议案》，并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5、是否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

用或转移的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7、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四、结论性意见

2017 年度，公司存在变更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未能及时审议且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不规范情形。经主办券商提醒后，公司召开了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进行了补充审议及补充披露。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股票发行解答（三）》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况。

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